备案内容承诺公示（参考模板）

我公司\_\_\_\_ \_\_（校外线上培训机构名称）的\_\_\_\_\_\_（备案系统）已于\_ \_年\_\_月\_\_日通过全国校外线上培训管理服务平台，向北京市教委提交了完整的备案材料。

一、保证严格遵守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》、教育部等六部门《关于规范校外线上培训的实施意见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。

二、经营状态正常，相关证照齐全，法定代表人为\_ （姓名）。

三、资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网络安全保护符合相关要求，按照保护中小学生身心健康的原则设置平台功能。

四、用户服务协议（格式合同）公平合理，严格执行收费相关标准和要求，按\_\_ \_\_（课时/培训时长）方式收费。按课时收费的，每科一次性收取费用不超过60课时，按培训周期收费的，一次性收取费用不超过3个月。

按照培训费不应过早提前收取的相关规定，保证临近课程开班前收取相关费用。按课时收费的不早于 课时余课收取，按培训周期收费的不早于新课开始前的 天收取。（建议按课时收取的不早于剩余20课时，按三个月收取的不早于新课开始前30天。）

五、备案教师\_\_\_（数量）名，其中外籍教师\_\_\_（数量）名。授课教师\_\_\_（数量）名，其中：持有教师资格证的教师\_\_\_（数量）名，属于人社部等七部门《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部分职业资格“先上岗、再考试”阶段性措施》情形的教师\_\_\_名。保证在教师资格证考试恢复后6个月内授课教师全部持证上岗，教师资格证符合规范要求，教师资质信息公示完整、准确。

六、备案课程\_\_\_\_（数量）门，具体学科包括：\_\_\_\_（根据实际情况填写）。培训课程设置合理，无超标超前培训及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行为。

七、保证在7个工作日内处理用户投诉，公平合理解决纠纷。

八、其他承诺事项（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）

我公司承诺，以上情况属实，课程设置、教师聘任、信息安全、培训经营等方面符合相关规定，并已向北京市教委报备。如不属实，承担相应责任。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

（北京市教委备案内容承诺公示监督举报二维码）

公司名称（机构公章）

2020年 月 日